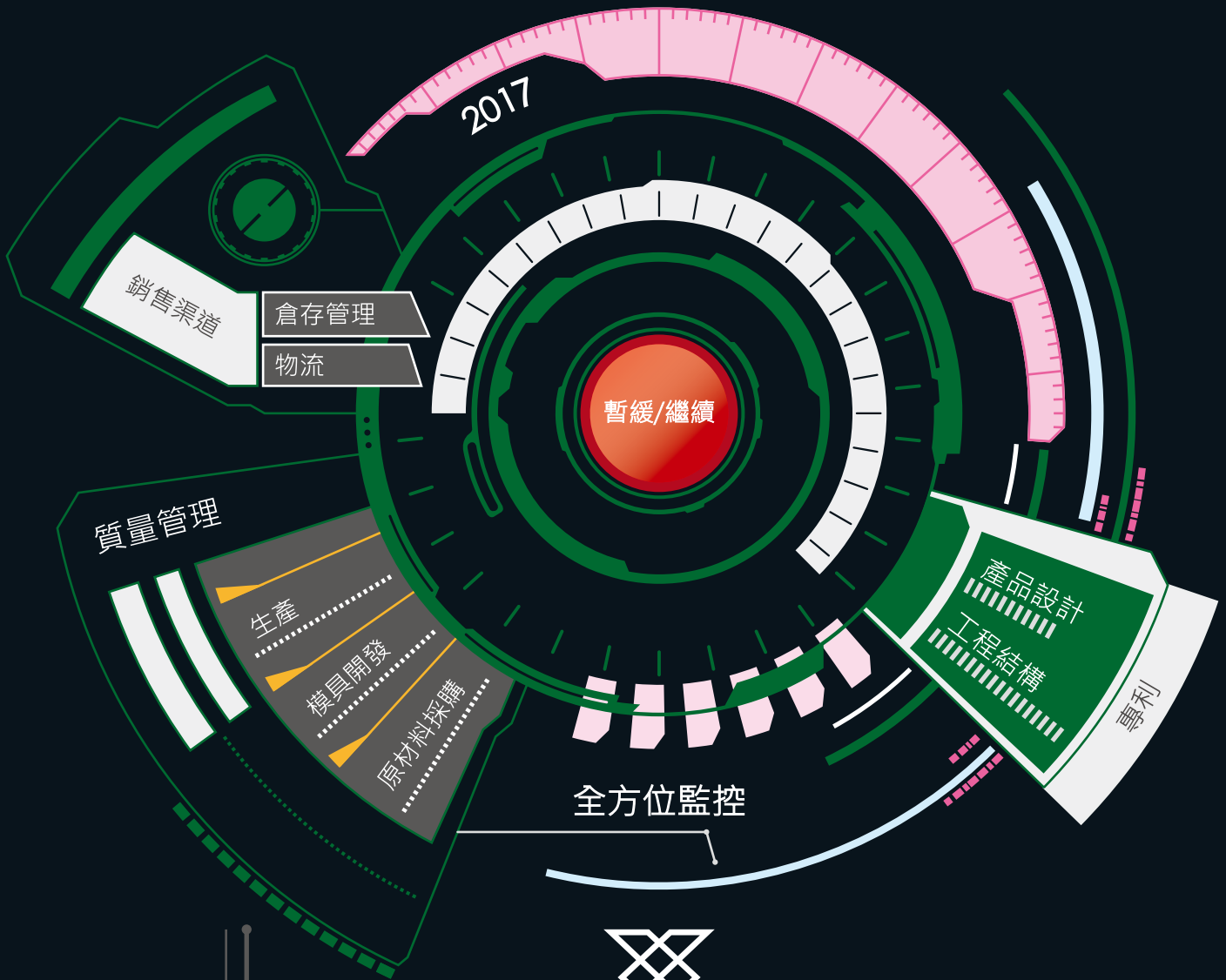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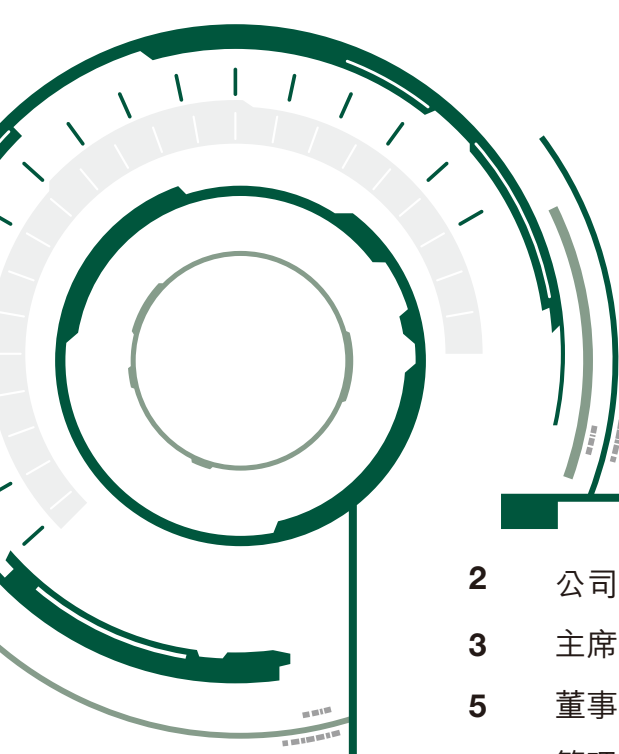
年報



King's Flai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2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企業管治報告
22	董事會報告
3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綜合全面收益表
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4	財務報表附註
106	財務摘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宓芝女士
黃英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梁慧玲女士(主席)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建德博士(主席)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黃少華先生
黃宓芝女士

提名委員會

黃少華先生(主席)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風險管理委員會

黃宓芝女士(主席)
劉建德博士
梁慧玲女士

公司秘書

布天柱先生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3號
億利商業大廈12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6822

網站

<http://www.kingsflair.com.hk>

主席報告

列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務及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全球市場持續溫和增長，但市場競爭激烈、客戶產品格局誕生新銷售渠道、傳統分銷渠道轉向新式分銷渠道，以及終端客戶的需求瞬息萬變，均繼續對本集團的收益增長構成壓力。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收益總額保持輕微增長約0.04%至約1,365.5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則約為1,365.0百萬港元。

本集團意識到分銷渠道格局及終端客戶需求的變化。透過持續開發具備可申請專利設計的產品以滿足增強用戶體驗的需求，以及幫助現有客戶擴展至新產品類別，以繼續提供增值服務及支持現有客戶的業務增長的同時，本集團亦已獲得集中於非傳統分銷渠道的新客戶分部及於涉足廚具家居領域前並非從事此領域的新客戶，從而把握市場轉變。本集團仍然相信，於產品設計中加入創新及創意元素是維持本集團銷售額及提高市場滲透率的不二法門。有鑒於此，本集團一支由港台兩地13名成員組成的設計及研發團隊已增強設計實力，務求為客戶提供更快捷及優質的產品設計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成立的原材料買賣分部繼續於以具競爭力的成本保持穩定的原材料供應方面提供競爭優勢。儘管於二零一七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六年輕微增長，但由於原油價格上漲，二零一七年的純利較二零一六年略為下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零售業務取得大幅增長。中國業務於二零一七年為本集團帶來超過82.8百萬港元收入。本集團繼續開拓實體及線上銷售點以及觸及企業禮品、會員計劃及機上服務。此外，本集團亦向產品種類以及營銷及推廣活動進行投資，以期進一步提升品牌形象，並增加市場份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純利約為151.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約134.1百萬港元增加約13.0%。溢利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出售上市股本工具所得收益及中國地區的收益增長所致。

前景明朗

本集團繼續增強業務及效率，務求使現有客戶實現增長，亦為新客戶的業務模式增加新業務及服務。本集團持續投資於中國批發及零售業務以及知識產權保護，並開始將其網絡擴大至亞洲其他批發及零售業務，相信長遠而言這兩個範疇將會成為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

本集團的出口市場業務相對競爭激烈且發展成熟。由於廚具及家庭用品市場的競爭激烈，故本集團相信其一站式服務對支持客戶的差異化及持續增長非常重要，以受保護的創意知識產權協助客戶，迅速將產品推出市場。本集團將繼續提供專業的設計及工程服務，支持於美國、歐洲、澳洲及日本知名的寶貴客戶，與他們一同發展，同時在本集團現正開發的其他地區開拓潛在新客戶。本集團亦將繼續推動與新客戶建立戰略夥伴關係，這些新客戶為擁有出色產品概念、人才濟濟的活力團隊及高效市場推廣策略的國際品牌擁有人。

本集團預期中國市場持續增長，並開始延伸至亞洲其他地區。為把握中國增長，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投入大量資源，與現有品牌擁有人加強合作，與新客戶建立戰略夥伴關係，繼續利用及拓展具有潛力的受歡迎銷售及分銷渠道，並投資於本地化工作，將現有產品設計特點及功能迎合中國市場的需要，同時加強品牌形象、推廣定制化及時尚款式。此外，本集團亦會把握中國二孩政策帶來的機遇，在來年推出母嬰產品。本集團已開始於泰國建立分銷渠道，亦於台灣、韓國、日本及新加坡建立網絡。

除專注於本集團現有的廚具產品類別外，本集團繼續發展於二零一六年成立的其他家庭產品分部，例如嬰幼兒及兒童工具及小配件、寵物配件、咖啡配件及玻璃器皿等。展望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開始探索如何透過開拓與濾水系統相關的客戶或項目，以及透過產品服務系統提升產品使用體驗，為改善我們的生態系統作出貢獻。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各種機遇，使客戶及產品組合多元化發展。自二零一六年起，本集團因應嬰幼兒市場著手設計、開發及註冊產品商標及專利。本集團對產品開發工作的進展抱持樂觀態度，預期於不久將來在這個市場推出產品。

本集團亦加緊進行原材料的開發及應用，並擴大其定製塑膠材料的產品供應及提升不銹鋼品位。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開發原材料及生產技術，例如優質玻璃等。

本集團相信這些策略將有助其增加收益來源。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球客戶一直以來的支持，給予機會讓本集團成長，以及本集團的供應商不斷致力精益求精，達致本集團的要求及服務，最後亦感謝出色的員工專心盡責，處處實踐本集團的價值理念，憑藉他們的努力，本集團方能取得各項成就及達成各項里程碑。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少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

61歲，於一九八四年創辦本集團業務，曾出任本集團多個不同要職。黃先生自一九八九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從事廚具及家庭用品設計、工程開發及供應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科勁發展有限公司(「科勁發展」)的董事，以及參與業務規劃及發展以及產品工程。黃先生於本集團擁有逾30年業務建設、營運及管理經驗。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目前負責為本集團制定整體企業願景及策略計劃。黃先生為理大基金終生榮譽副主席及香港理工大學機械工程學系顧問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彼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大學院士銜。黃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鄭曉航女士的配偶及本公司首席營運官兼執行董事黃宓芝女士的父親。

黃宓芝女士

34歲，自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黃女士於本集團內輪流出任商業、人力資源、行政及財務等不同職位。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女士擁有自本集團日常營運積累的逾10年廚具行業經驗，目前監察本公司業務營運及企業策略的執行工作。黃女士於二零零六年獲加拿大多倫多大學頒授理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六年獲芝加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黃女士擔任香港理工大學行業顧問，彼於二零一六年獲香港工業總會頒發香港青年工業家獎。黃女士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黃少華先生的女兒。

黃英偉先生

44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自泓達行有限公司(「泓達行」)的業務營運積累逾16年的廚具行業經驗，該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成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黃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營銷規劃及企業管理。自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黃先生為泓達行的董事，負責其業務發展及企業策略規劃。於一九九八年，黃先生於紐西蘭的奧克蘭大學取得商務管理及組織行為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於英國格林威治大學取得國際商法法學碩士(LL.M)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49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博士現為澳洲斯威本科技大學副校長(研究表現及發展)。劉博士自香港理工大學於機械工程學術界積逾16年經驗；及於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44)擔任技工學徒，擁有3年經驗，該公司從事飛機工程及保養業務。劉博士為英國機械工程師學會國際副主席兼受託人董事會成員、澳洲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材料、礦物及採礦學會資深會員、工程設計師學會資深會員、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皇家航空學會資深會員、歐洲科學院會員及歐洲科學與藝術學院會員。於二零零一年，劉博士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哲學博士學位(PhD)。於一九九七年及一九九六年，劉博士分別獲澳洲皇家墨爾本科技學院(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頒授航空工程學系工程碩士學位及學士學位。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74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Michaels先生自DKSH Australia Pty Ltd. (「DKSH澳洲」)及其原實體Zyliss Australia Pty Ltd.及United Housewares Pty Ltd.合共積累36年行業經驗。於彼服務DKSH澳洲期間，該公司為DKSH Holding AG (Ltd)(「DKSH」)的附屬公司，而DKSH為一間於瑞士證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的公司，主要專注於在亞洲提供市場拓展服務。於Michaels先生服務期間，DKSH澳洲有多個生活時尚及奢華類別的國際品牌，包括但不限於Zwilling JA Henckels、Zyliss、Staub、Cole & Mason、Culinare、Microplane、Marcato、Contigo、Tala、Cuisena、Progressive、Jamie Oliver及Metaltex。Michaels先生曾為DKSH澳洲及紐西蘭消費者產品業務的董事總經理。Michaels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退任DKSH澳洲的職位。

梁慧玲女士

50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女士於財務及會計方面積累逾10年豐富經驗。梁女士曾擔任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8191)的公司秘書約3年；於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223)多間附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逾1年；於廣州明美電子有限公司任財務總監逾4年；以及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核數師逾3年。梁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會員。於一九九二年，梁女士自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黃子文先生

52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供應鏈及物流經理。黃先生主要負責整體供應商管理以及監察供應網絡及產能。彼亦負責管理本集團運輸部門及物流安排。黃先生自本集團業務營運積累約20年品質控制及生產統籌經驗。

王樂熙先生

35歲，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研發經理。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設計及產品開發。王先生自本集團積累約9年廚具設計及開發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浴室用品行業擁有逾3年市場推廣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大學頒授工程(機械工程)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香港大學頒授機械工程系工程學士學位。

布天柱先生

47歲，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兼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布先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管理、稅務及合規事宜。布先生於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包括逾6年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3年於天道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1年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經驗。布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布先生分別於一九九二年及二零零五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商業學文學士學位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周志偉先生

50歲，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地區經理(銷售及市場推廣)。周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全球(中國除外)業務的業務發展以及客戶關係。周先生自本集團業務營運中汲取逾13年的廚具業務發展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周先生在市場推廣及採購領域擁有約10年經驗。

陳智敏先生

35歲，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品質保證經理。陳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品質控制。陳先生自本集團業務營運中汲取逾7年的廚具行業經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期間，陳先生為泓達行的高級採購員。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在銷售及市場推廣領域積累超過5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品質管理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電腦學(榮譽)理學學士學位。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國際知名廚具及家庭用品品牌的綜合一站式廚具及家庭用品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總部設於香港，提供與眾不同及度身訂做的服務，服務涵蓋市場研究、構思創意、產品設計、產品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工程、品質保證、訂單跟進以至物流範疇。此全面及個性化服務平台使本集團成功在業內廚具及家庭用品解決方案供應商中獨樹一幟，並獲得北美、歐洲及亞洲的高級廚具及家庭用品品牌擁有人的信賴。

本集團核心產品包括非電器家庭用品，即廚房工具及小配件、杯子酒具、烘焙用具及配件，以及食品製作及存放產品及配件。本集團亦從事原材料買賣業務。

營運回顧

與別不同的服務乃提升客戶忠誠度的關鍵因素

為致力提供與別不同的服務並加強其競爭優勢，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繼續投資以加強其產品設計、開發及工程實力。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維持一支合共由13名成員組成的設計及研發團隊，專責市場研究、數據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工作，協助客戶觀察消費者需求及打造廚具及家庭用品最新潮流，並與客戶通力合作，締造專利解決方案。此等實力使本集團從同業中突圍而出並鞏固本集團與客戶的戰略夥伴關係。

本集團產品工程團隊現有7名工程師。工程團隊具備行業設計的深厚背景以及豐富的生產經驗，為精簡整體生產過程提供創新原材料理念及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委聘一支團隊駐紮於或鄰近中國生產廠房，由逾90名品質保證專業人士組成。於二零一七年，並無重大品質控制問題或投訴的報告。

國際客戶

本集團擁有廣泛銷售網絡及國際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客戶貢獻本集團收益總額超過76.3%，而亞洲、歐洲及加拿大的貢獻則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6.5%、4.3%及2.9%，本集團亦接獲超過100名客戶的訂單。

除與目前客戶維持穩固的合作關係外，本集團亦力求開拓新業務機會。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到訪Ambiente Frankfurt、NY Now、International Home + Houseware Show及香港家庭用品展及Playtime Tokyo等貿易展覽會。透過此等平台，本集團有機會接觸來自世界各地的商家，並緊貼行業的最新構思及設計趨勢。

未來策略

本集團紮根於全球廚具及家庭用品行業，尤其立足於中高端市場。本集團將憑藉其成功及基礎，繼續於現有海外市場尋求增長，並務求在中國市場取得突破。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繼續提升革新產品的實力及更符合客戶需求。中高端廚具及家庭用品市場將繼續為本集團的重心，且本集團將繼續參加主要貿易展覽會以進一步擴大客戶群。透過此等貿易展覽會及與本地進口商及貿易代理合作，本集團正開拓與美國及歐洲著名品牌擁有人及零售商的合作潛力。就東歐、非洲及南美等新興市場而言，在其目前的經濟狀況下，本集團將繼續在該等國家拓展商機。

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擴大零售廚具及家庭用品種類，同時進一步滲入中國市場，並擴張至亞洲其他國家。本集團相信，中國生活水平高的中產階級消費者人口眾多，彼等仍渴求高質量及時尚產品，以追求理想生活。隨著中國政府於二零一五年實施二孩政策，允許夫婦育有兩名孩子，預期幼兒及兒童產品的需求將會維持強勁。本集團將透過開發更多產品進佔母嬰市場，緊握此政策所帶來的機遇，並透過擴大產品種類繼續投入資源以擴大於中國市場的市場份額。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電子商務平台並增加營銷及推廣活動，務求擴大其在中國的市場份額。本集團亦意識到亞洲其他國家對家庭用品的可支配收入消費增加，而本集團將開始與當地分銷商合作，以開拓經選定國家的零售及批發市場。

本集團將繼續投資開發可申請專利技術及機制，以保障及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優勢。

本集團亦採取多元化政策，以增加其收益來源。本集團將為其原材料買賣業務繼續於全球物色更多可靠的潛在商品供應商，以豐富原材料情報，增加原材料種類，從而於規模經濟中得益，並提高成效。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於二零一七年較二零一六年錄得輕微增長。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收益總額約為1,365.5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約為1,365.0百萬港元，增加0.04%。

面對挑戰，本集團始終秉持我們高強設計及工程技術的差異化策略，並提升設計實力，為客戶提供度身訂做的服務，從而增加現有客戶的訂單量及吸引新客戶。本集團亦積極多元化發展及擴大其客戶群，以維持收益增長。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的銷售成本減少約1.0%至約1,070.2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約為1,081.0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略微減少至約78.4%，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79.2%。銷售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的百分比維持在相對穩定的水平，主要歸因於透過精簡銷售訂單致力優化收益組合從而提高資源利用率。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增加約4.0%至約295.3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284.0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的毛利率則輕微增加約0.8%至約21.6%(二零一六年：20.8%)，主要由於上文「銷售成本」一段所述原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年內，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約558.1%至約28.3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4.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出售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上市股本工具所得收益所致。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主要與中國零售業務有關。年內，分銷開支增加約30.2%至約33.2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25.5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向中國零售業務投放更多資源以及推廣費用、運輸及產品認證測試支出所致。

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行政開支增加約10.2%至約111.2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100.9百萬港元)。行政開支上升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增加約13.0%至約151.6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134.1百萬港元)。中國零售業務收益上升及出售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上市股本工具，其所得收益為促使年內溢利增加的主要因素。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有關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24分別披露的應收貸款及衍生財務工具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有關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計劃。

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30.3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384.0百萬港元)，主要以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列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透支約為12.9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本年報日期止，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概無任何變動。鑒於本集團現時的財務狀況，及倘並無不可預見情況，管理層預計毋須改變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透支的年利率介乎3%至4%(二零一六年：無)。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即銀行透支及來自非控股權益貸款之總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5.1%及4.1%。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年內動用銀行透支所致。

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賺取的收益主要以美元列值，所產生成本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主要就美元及人民幣承擔外匯風險，兩者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管理層意識到人民幣持續波動可能帶來匯率風險，故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業績所受影響，以決定是否須制定任何對沖政策。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對沖政策。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19.6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20.4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定期存款約22.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29.7百萬港元)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約7.5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已為本集團取得一般銀行融資作抵押。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9.8百萬港元。該所得款項淨額擬或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用途使用。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約78.2百萬港元的已籌得所得款項，而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已存放在香港持牌銀行。倘董事決定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作有別於招股章程所述的用途，則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的金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餘額 (百萬港元)
1. 擴闊客戶基礎，提升現有市場的滲透率及進軍新市場	5%	11.0	10.0	1.0
2. 提升產品設計、開發及工程實力	22%	48.4	44.0	4.4
3. 設立旗艦店(二零一五年底前於上海開設一間旗艦店)及拓展於中國的零售銷售網絡及電子商貿業務	15%	33.0	9.9	23.1
4. 購入及裝修辦公室物業	45%	98.9	–	98.9
5. 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3%	6.5	4.5	2.0
6.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22	9.8	12.2
	100%	219.8	78.2	14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00,000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以開明及開放的方式引領其發展及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於回顧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則除外，該條文規定（其中包括）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名人士兼任。

黃少華先生身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乃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好處為可確保本集團內的領導方向一致，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及迅速地作出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下的權力及權限平衡不會受到削弱，加上考慮到董事的背景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後，現有董事會的組成及架構應足以確保有關權力及權限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均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致力高效有方領導本公司。董事須個別及共同真誠行事，為本公司及其股東謀取最佳利益。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稱為「董事委員會」，統稱為「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各方面事宜。

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即黃少華先生、黃宓芝女士及黃英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及梁慧玲女士組成。

彼等的履歷詳情及（如適用）親屬關係載於本年報第5至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列明董事職責與職能以及其是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清單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瀏覽。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監察及評估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亦就年度及中期業績、重大交易、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投資政策、股息及會計政策等事宜作決策。董事會已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權力以使其負責實施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管理其業務的日常營運。就此授出的職能及權力均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其維持適當。

董事會亦負責編製、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與遵守法律及法規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審閱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以確保符合要求。全體董事會成員可分別獨立接觸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以履行彼等的職責。相關董事亦可在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全體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彼等同時於其他公司或組織擔任的董事職務或其他職位。該等利益須每年及於需要時更新。

年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所出席／舉行會議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	6/6	不適用	2/2	1/1	不適用	1/1
黃宓芝女士	6/6	不適用	2/2	不適用	2/2	1/1
黃英偉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6/6	4/4	2/2	1/1	2/2	1/1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6/6	4/4	2/2	1/1	不適用	1/1
梁慧玲女士	6/6	4/4	2/2	1/1	2/2	1/1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對股東所負的責任，並已謹慎、靈活及勤勉地履行職務，務求本集團的發展。各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就職資料，確保其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規則及規定下身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均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地及董事個別地履行職務。此外，各董事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得以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

董事明白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致力於參與合適培訓，以發展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乃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彼等於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積極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按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慧玲女士)具備合適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向本公司提交其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

董事會由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開展工作。各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經董事會批准的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彼等的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均可供查閱。

所有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務，包括於需要時徵求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i)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慧玲女士、劉建德博士及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梁慧玲女士擁有合適專業資格且具備會計事務經驗，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進行審閱、監督及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會上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外聘核數師所編製的報告(涵蓋於審核過程中的主要調查結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審閱。

(ii)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梁慧玲女士、黃少華先生及黃宓芝女士。劉建德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就(其中包括)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獲董事會委派代其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的有關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iii)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梁慧玲女士及黃少華先生。黃少華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釐定董事會成員的甄選標準、定期檢討對董事會各項技能及經驗的需求及物色特定個別人士提名為董事以供董事會審閱。提名委員會亦評估董事會表現並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提供推薦意見。

(iv)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標準以及監察本公司制裁法律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現由黃宓芝女士、劉建德博士及梁慧玲女士組成並由黃宓芝女士擔任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年內舉行兩次會議，以鑒定、評估、管理及監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面臨的業務及監控風險，並將有關風險降至最低。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根據一套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的書面職權範圍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其中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是否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d)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載於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的相關披露。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於每季度定期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及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最少14天接獲事先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主席或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議議程內加插商討事項。

董事在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考慮任何建議或交易時，須申報其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充分詳細記錄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的情況(包括所表達反對意見)，而有關記錄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於合理通知下查閱。會議記錄的初稿及定稿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後合理時間內分別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彼等發表意見及記錄存檔。

為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全體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特定年期不超過三年。各董事將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人士均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新增董事或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其將任職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此外，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隔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

公司秘書

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布天柱先生為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彼亦擔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秘書。布天柱先生負責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至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財務報告

董事會知悉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已根據審慎及合理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致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遭質疑的事件或狀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財務報告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持續監督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以及檢討其有效性及充足性。

為保障本集團的資產、業務營運的有效性、確保本公司用於其業務或向公眾發佈的財務報告的可靠程度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透過審核委員會、高級管理層、職能部門、外部顧問及外聘核數師對有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定期檢討。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旨在管理而非消除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於年內，為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留聘外部專業顧問以履行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務求使資源充足及檢討具備質素，以符合聯交所規定的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並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檢討涵蓋重大監控，包括於實體及營運層面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討論及審閱相關檢討結果。董事會已執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檢討工作。本集團將根據其內部監控調查結果以及向本集團提出的建議及風險管理持續加強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已建立程序以準確及安全的方式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以及避免可能錯誤處理本集團的內幕消息。

基於本集團建立及維持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管理層、個別董事委員會及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的檢討，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維持穩健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外聘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聘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知會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提供非審核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認為有關服務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份並無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審核服務	880
非審核服務：	
中期財務資料協定程序的專業服務費	10
稅務合規服務	147
	1,03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挑選及委聘外聘核數師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與股東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旨在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讓全體股東有平等機會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讓全體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業務。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溝通政策及本公司其他相關內部程序，本公司股東可享(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i) 參與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本公司鼓勵股東透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參與本公司事務，會上股東可與董事會會面及交流意見，以及行使其投票權利。本公司將安排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及舉行所有其他股東大會前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向股東發出大會通告及載有提呈決議案詳情的通函。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ii) 向董事會查詢及提出建議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透過於股東大會向董事會及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就有關營運及管治事宜直接提問作出建議，或將致予公司秘書的有關建議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2樓，或電郵至ir@kingsflair.com.hk。

(iii)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可酌情隨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提呈有關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權利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入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亦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應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或公司秘書提出，並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2樓，以要求董事就處理有關要求所指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於提出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提出有關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仍未召開有關大會，則提出要求的人士可以相同形式召開大會，而提出要求的人士因董事未有因應要求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付。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概無有關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的規定(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除外)。股東可根據上文所載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書面要求提出的任何事務。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連同上市規則規定須列明相關資料的隨附通函應於股東特別大會前至少10個完整營業日向股東發出。於股東大會上的決定乃採納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以確保每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按股數投票表決程序的詳情將載於在大會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並於大會開始時加以解釋。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在本公司網站公佈。

(iv) 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惟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簽署書面通知(「通知」)，表明擬提名相關人士參選除外。倘股東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名董事以外的人士為董事，該股東須提交經其本人及獲提名人士簽署的參選意願通知，上述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通知期不得少於七(7)日，如該等通知於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後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間為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止。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變動。

本公司董事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業務詳情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其他詳情均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內。

業務回顧

業務審視

年內對本集團業務的審視及對本集團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3至4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至1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公平值風險，載述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增長亦受國內生產總值全球增長、商品成本、外幣匯率波動以及消費者偏好及行為的變化等全球市場環境的不確定因素影響。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將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具有潛在負面影響。本集團董事將密切監控該等因素，並據此調整本集團的策略。

未來發展

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第3至4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至1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績效指標

本集團的主要績效指標包括收益總額、毛利、年內溢利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收益於二零一七年輕微上升約0.04%至約1,365.5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約為1,365.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約284.0百萬港元增加約4.0%至約295.3百萬港元。

年內溢利約為151.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約134.1百萬港元增加約13.0%。

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約4.1%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5.1%，增幅為1.0%。

本集團績效指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至12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環境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環境政策，並致力於為環境保護作出貢獻。本集團有效利用辦公室能源的政策，要求員工須於午飯時間及離開辦公室前關閉電燈。此舉有助於減少電能消耗以降低碳排放。

此外，本集團鼓勵使用再生紙從而盡量減少對自然環境的影響。同時，該政策亦有助於減少浪費。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亦就收集可回收物料(即紙張、塑膠及金屬)於辦公室設立多個專櫃。我們鼓勵所有員工參與回收物料。

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前由本公司另行發出。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識到遵守法律法規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不斷分配資源以確保遵守美國、歐洲地區(「歐盟」)及中國等本集團的業務活動或營運所在地區的法律及法規規定。

產品安全始終是本集團主要重點之一。本集團不斷投入資源以確保其產品符合不同市場就產品安全執行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已充分遵守及遵從對本集團產品有所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如美國的聯邦食品、藥品和化妝品法案(Federal Food, Drug, and Cosmetic Act)、歐盟的一般消費商品安全指令(General Product Safety Directive)及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of Chemicals)以及中國產品質量法。

本集團於全球銷售其產品，而該等交易須繳納關稅及增值稅等多種稅項及附加費。本集團遵守該等規定，並根據該等規定清償所有負債。

本集團亦須遵守其主要營業所在地香港的多項法例及法規。董事通常監察本集團的營運，確保遵守公司條例、僱傭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上市規則等法例及法規。

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與包括僱員、客戶及供應商在內的利益相關方保持良好關係以維持本集團的增長及為利益相關方創造利益。

僱員

本集團認識到人力資源的重要性，其為本集團成功的重要組成部分之一。為挽留精英僱員，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表現獎勵，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及其他長期服務獎賞，以嘉許個別員工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本集團重視誠信及僱員的個人成長。本集團定期提供技術培訓及資助計劃，以保持僱員的市場競爭力，並向(其中包括)具有自動自發能力及支持本集團發展的選定員工提供教育資助，以提供事業增值。

客戶

儘管本集團並無與客戶訂立長期合約，惟其能夠提供一站式服務，滿足客戶的需要，從原材料選擇、設計、工程、供應鏈管理以至中國零售服務，一應俱全。客戶毋須尋找不同合作夥伴獨立處理各項服務，本集團能夠讓客戶維持其產品質量及品牌的一致性，由開始以至產品推出發售均可利用本集團的一站式服務。透過此等緊密的聯繫及長期業務關係，本集團能夠明瞭客戶的要求，並且能夠迅速有效滿足客戶的需要。此舉有助建立與客戶的凝聚力，而本集團能夠與現有客戶維持穩固長遠的合作關係，從而為本集團的增長建立基礎。

供應商

本集團將整個生產職能外判予中國的生產工廠，該等工廠為本集團的供應商。本集團與供應商維持互相支援及長遠的關係，並提供仔細的生產規劃、技術升級、生產運作監控等支援。此外，本集團亦與原材料供應商(包括代該等工廠採購原材料及與本集團原材料買賣業務有關的供應商)維持穩固關係。

業績及撥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第38至105頁。

末期股息及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議決建議派付每股7.0港仙合共約49.0百萬港元的末期股息，股息率約為34.1%。派付該等股息須待股東在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應向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該等股息。預期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本公司將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向股東刊發及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定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

為確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發擬派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06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股本

年內，本公司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就優先購買權作出規定，以促使本公司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為471,3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72,083,000港元)。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的慈善捐款或其他捐款總額為3,28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33,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於年內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額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	購買
最大客戶	51.6%	
首五名最大客戶合計	76.1%	
最大供應商		13.6%
首五名最大供應商合計		46.5%

年內，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宓芝女士

黃英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黃少華先生及黃宓芝女士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至6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兩年，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否則該等合約將於到期後重續。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兩年。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屆董事總數的三分之一人數須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具有指定任期者)必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上文「董事的服務合約」分節及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本集團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利益(無論直接或間接)。

重大合約

於回顧年度內，除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分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或年末概無存有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為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百分比 (%)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黃少華 (「黃先生」)	-	-	525,000,000 (附註)	-	525,000,000	75%

附註：

525,000,000股股份包括由First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及鄭曉航女士(「鄭女士」)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持有的105,000,000股股份及City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全資持有)持有的420,000,000股股份。因此，黃先生被視為於First Concord Limited及City Concord Limited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透過購買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取權益。

管理合約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並無存有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的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於股份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First Concord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0 ^(L)	15%
City Concord Limited(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20,000,000 ^(L)	60%
鄭曉航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525,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指股東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好倉。
2. First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及鄭女士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黃先生及鄭女士均被視為於First Concord Limited持有的10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City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黃先生被視為於City Concord Limited持有的42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鄭女士為黃先生的配偶，故被視為於City Concord Limited持有的42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名稱	登記主要股東 (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 姓名／名稱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Homespan (HK) Limited 萬維發展有限公司	Christopher Paul Liversey先生	44%
寧波家之良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Primehill Holdings Limited 林釗先生	32%
		25%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5B(1)條披露董事資料

除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上一份刊發的中期報告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藉以認可及承認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經做出或可能做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成為無條件並開始實行，除非註銷或出現修訂，否則將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或本集團於其中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ii)任何信托或任何全權信托的受托人，而有關信托的受益人或有關全權信托的全權信托對象包括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iii)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實益擁有的公司。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或7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限額」）。在本公司刊發通函及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規限下，董事會可：

- (i) 隨時更新有關限額至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限額（經更新）當日的已發行股份10%；或
- (ii) 於尋求批准前向董事會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限額的購股權。

儘管上文有所規定，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凡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此1%限額，須受以下事項所限：(i)本公司刊發通函；及(ii)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必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且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要約日期開始，至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止，並受限於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行使購股權前毋須先行持有有關購股權一段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就接納授出向本公司支付不可退回的1港元。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被授出、行使或失效。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高級職員貸款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向本公司高級職員提供貸款且概無未償還款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至2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關連方交易」一節的披露資料載有獲全面豁免遵守年度審閱、股東批准及所有披露規定的若干持續關連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144人(二零一六年：152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61.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57.1百萬港元。

本集團根據其僱員學歷、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常規向僱員支付薪酬。為挽留精英僱員，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薪酬待遇，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並為香港僱員設有強積金計劃及為中國僱員設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資料而釐定。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員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員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企業活動產生針對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除上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分節所披露者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契據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黃先生、鄭曉航女士、City Concord Limited及First Concord Limited（作為契諾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為本公司本身及其附屬公司利益）承諾，於上市（「上市」）的首次公開招股程序完成後，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會(a)以其個人身份或與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共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參與或從事任何現時或將會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位於香港及本公司提供服務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進行業務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活動」），或從中取得或持有該等業務的權益（於各種情況下，不論作為股東、合夥人、代理、顧問、僱員或其他身份，以及不論為賺取利潤、回報或出於其他目的）；或(b)以其個人身份或與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共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作為委託人、股東、合夥人、代理、顧問、僱員或其他身份，以及不論為賺取利潤、回報或出於其他目的，直接或間接從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招攬、干預或設法唆使任何據其所知目前或一直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供應商或僱員的人士、商號、公司或組織。

各控股股東亦承諾(a)其將即時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供有關與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新商機的任何有關資料(其或其緊密聯繫人可能掌握資料可讓本公司評鑑有關新商機)；(b)其將會並將促使其擁有重大權益的緊密聯繫人於所有董事及股份持有人會議上就涉及行使或不行使本集團權利以參與有關受限制活動的決議案放棄投票；(c)其將提供本公司合理要求或所需的所有資料以執行不競爭契據；及(d)其將以本公司利益為前提就其有否全面遵守其於不競爭契據項下的責任作出年度聲明。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本公司並無自任何控股股東以書面形式收取任何有關與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新商機的任何資料(其或其緊密聯繫人可能掌握有關資料)及(ii)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利益為前提就其有否全面遵守其於不競爭契據項下的責任作出年度聲明。

鑒於上述者，獨立非執行董事毋須就不競爭契據項下控股股東所提供的資料進行年度審閱，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毋須決定是否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行使本公司權利。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至少25%由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少華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Tel: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8至105頁的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所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並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並形成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

(參考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列於綜合財務報表內附註4.11會計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貿易應收賬款236,004,000港元。概無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屬主觀範圍，須管理層運用判斷。考量信貸記錄時須運用判斷，包括拖欠付款或逾期付款、結算記錄、後續結算及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誠如上段所述，我們將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進行減值評估須作出大量判斷。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管理層對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評估所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如何估計減值並檢驗 貴集團編製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的關鍵控制措施。
- 審閱整年度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以了解客戶的結算模式。
- 根據原始文件以抽樣方式檢驗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 參考信貸記錄，包括拖欠付款或逾期付款、結算記錄、後續結算及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等，評估貿易應收賬款可收回性是否合理。

刊載於年報內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執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並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就此履行其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我們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欺詐或錯誤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計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 貴集團的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呂智健

執業證書編號P06162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7	1,365,514	1,365,000
銷售成本		(1,070,216)	(1,081,048)
毛利		295,298	283,9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28,267	4,332
分銷開支		(33,169)	(25,466)
行政開支		(111,176)	(100,860)
經營溢利		179,220	161,958
融資成本	10	(205)	(306)
除所得稅前溢利	9	179,015	161,652
所得稅開支	12	(27,397)	(27,601)
年內溢利		151,618	134,05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0,832	(1,658)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後解除		(17,758)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4)	1,04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6,950)	(6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44,668	133,434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3,552	133,844
非控股權益		8,066	207
		151,618	134,051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6,703	132,731
非控股權益		7,965	703
		144,668	133,434
每股盈利：	13	港仙	港仙
— 基本		20.5	19.1
— 攤薄		20.5	19.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0,137	43,6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	1,737	1,692
其他資產	17	172	172
應收貸款	18	13,337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2,998	–
無形資產	20	4,807	9,613
遞延稅項資產	32	50	4
		63,238	55,097
流動資產			
存貨	21	40,327	21,354
貿易應收賬款	22	236,004	216,662
衍生財務工具	18	1,01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59,698	36,02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4	10,682	32,16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	–	351
預付稅項		171	4,6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21,999	29,7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430,278	383,984
		800,170	724,95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7	83,152	89,974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73,501	57,145
銀行透支	29	12,876	–
非控股權益貸款	30	19,063	13,388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1	2,998	–
稅項撥備		4,506	2,485
		196,096	162,992
流動資產淨值		604,074	561,9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67,312	617,0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非控股權益貸款	30	1,920	10,938
遞延稅項負債	32	5,879	7,272
		7,799	18,210
資產淨值			
		659,513	598,84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3	7,000	7,000
儲備	34	648,139	595,436
		655,139	602,436
非控股權益		4,374	(3,591)
		659,513	598,845

第38至10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黃少華
董事

黃宓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34)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34)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000	215,385	(4,231)	9,617	1,659	-	2,867	324,908	557,205	(472)	556,733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45,500)	(45,500)	-	(45,500)
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42,000)	(42,000)	-	(42,000)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派付股息	-	-	-	-	-	-	-	-	-	(3,822)	(3,822)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	-	-	(87,500)	(87,500)	(3,822)	(91,322)
年內溢利	-	-	-	-	-	-	-	133,844	133,844	207	134,051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	-	(1,658)	-	-	-	-	(1,658)	-	(1,65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545	-	-	-	545	496	1,04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58)	545	-	-	133,844	132,731	703	133,4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000	215,385	(4,231)	7,959	2,204	-	2,867	371,252	602,436	(3,591)	598,845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42,000)	(42,000)	-	(42,000)
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31,500)	(31,500)	-	(31,500)
二零一七年特別股息(附註14)	-	-	-	-	-	-	-	(10,500)	(10,500)	-	(10,5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	-	-	(84,000)	(84,000)	-	(84,000)
年內溢利	-	-	-	-	-	-	-	143,552	143,552	8,066	151,61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	-	10,832	-	-	-	-	10,832	-	10,832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後解除	-	-	-	(17,758)	-	-	-	-	(17,758)	-	(17,75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77	-	-	-	77	(101)	(2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926)	77	-	-	143,552	136,703	7,965	144,66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980	-	(980)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0	215,385	(4,231)	1,033	2,281	980	2,867	429,824	655,139	4,374	695,513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儲備賬目中為數648,1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95,436,000港元)的結餘總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9,015	161,652
調整以下各項：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9	54	52
無形資產攤銷	9	4,806	4,8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	5,178	5,095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8	(815)	(811)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收益	8	(17,758)	-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8	(1,34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8, 9	31	(30)
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9	1,556	-
存貨撥備	9	37	20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撥備	9	470	-
銀行利息收入	8	(2,834)	(1,167)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8	(344)	-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8	(60)	-
利息開支	10	205	30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68,200	170,110
存貨增加		(19,010)	(11,497)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19,342)	(88,9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3,675)	15,71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119)	(164)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822)	23,222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6,356	(841)
經營產生現金		115,588	107,572
已付所得稅		(22,293)	(37,250)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93,295	70,32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9)	(1,946)
購買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7,780)	-
購買持作買賣投資		(7,85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30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40,092	-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9,200	-
已收上市股本證券股息		815	811
認購承兌票據的付款		(15,560)	-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2,834	1,167
已收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60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7,721	(816)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27,854	(7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借貸		-	(480)
償還非控股權益貸款	44	(4,655)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44	(84,000)	(87,500)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息		-	(3,822)
已付利息		(205)	(30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8,860)	(92,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89	(22,54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83,984	406,922
		1,129	(398)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7,402	383,9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430,278	383,984
銀行透支	29	(12,876)	-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7,402	383,984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總部位於香港。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2樓。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年內，本集團的經營概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此等財務報表日期，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City Concord Limited。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首次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該等準則及修訂本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的財務報表有關並對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修訂本引入其他披露，讓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

採納該修訂本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呈列的其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該修訂本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有關及澄清若干必需的考量，包括與按公平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該如何入賬。

由於澄清處理與本集團過往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方式一致，故採納該修訂本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可能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刊發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早採納。目前本集團擬於其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修訂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與客戶合約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附註：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根據該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修訂對若干準則中目前不清晰之處作出輕微而不迫切的更改。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修訂刪去與已結束因而不適用會計期間有關的過渡條文豁免。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修訂本

根據該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修訂對若干準則中目前不清晰之處作出輕微而不迫切的更改。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修訂本，該修訂澄清風險資本機構可選擇按公平值計量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有關選擇分別對每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該修訂釐清實體須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的一部分)(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的一部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其減值規定)，惟未有應用權益法。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按持有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的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該實體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財務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測試的債務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所有財務資產納入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讓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財務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除外，而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風險則作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規定。

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造成影響。

本公司董事評估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的財務影響。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惟現時持作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投資除外。該等投資為股本或債券工具投資，當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有權將該等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無撥回)。本集團並無計劃就任何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持有的投資選擇採用此指定權，且將於該等投資產生任何公平值變動時於損益確認該等變動。由於現時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直至出售或減值為止，故此舉將導致會計政策變動，而收益或虧損將根據附註4.11所載本集團政策撥回損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規定相比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無重大變化，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倘因財務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所引致，則須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故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此項新規定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減值模式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其將不再需要在確認減值虧損前發生虧損事件。相反，實體須確認並計量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或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惟視乎資產、事實及情況而定。儘管本集團尚未詳細評估新模式對其減值撥備的影響，惟本集團預期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能導致提早確認信貸虧損。

新準則亦引入呈列方面經擴展的披露規定及變動，預期會改變本集團披露其財務工具的性質及範圍，尤其是於新準則採納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項新準則設立一個單獨的收益確認框架。該框架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描述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該收益金額反映該實體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商品及服務所收取的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現行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透過五個步驟確認收益：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各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含與特定收益相關項目的特定指引，該等指引或會更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應用的方法。該準則亦大幅改進收益相關的質化與量化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包含有關識別履約責任、應用委託人相對代理人、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要求的澄清事項。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的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識別下列對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3種情況：

- (a) 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
- (b) 實體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時；或
- (c) 實體履約並無創造具替代用途的資產，而該實體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強制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等3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物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的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本公司董事已進行評估，並認為新收益準則對其如何確認來自銷售廚具及家庭用品以及原材料的收益不大可能構成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由生效當日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十二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則另作別論。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的權利)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支付租賃款項的義務)。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以於現金流量表內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肯定將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的情況下，將於選擇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會計法顯著不同，後者適用於根據舊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就出租人會計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述，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的總經營租賃承擔為6,229,000港元。本公司董事預計，與目前的會計政策相比，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惟預計部分該等租賃承擔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一項資產(就使用權資產而言)及一項財務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確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就以下事項提供指引，即如何為釐定用於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的匯率而釐定交易日期，以及如何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該等詮釋指出，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當中部分)所使用的匯率的交易日期為實體首次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當日。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就如何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提供指引，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提供支持。

根據該詮釋，實體須釐定是否分別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據此尋求更準確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式。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會檢討其有權檢討的金額，並在作出上述檢討時完全知悉所有相關資料。如實體確定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實體應按與其稅務申報相同的方式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否則採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方法兩者中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式以反映釐定稅項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

除上文各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亦已評估其他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得出初步結論，認為其他新準則及修訂本於其後年度並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中說明以公平值列賬並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除外。

務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運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根據管理層就目前事項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惟最終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涉及更高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圍於附註5披露。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除另有所指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4. 重大會計政策

4.1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公司間的交易及集團公司間的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應對銷，除非該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確認。

年內已購入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之日起或直至出售之日(倘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如必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或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以公平值計量。所產生收購相關成本將予支銷，除非該等成本於發行權益工具時產生，在此情況下，則自權益扣除相關成本。

當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損益為按以下兩者間的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的總額；及(ii)資產(包括商譽)過往賬面值以及附屬公司及任何非控股權益負債。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的金額按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已出售情況下所規定的相同方式列賬。

收購後，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初步確認時的該等權益金額，另加有關非控股權益其後應佔的權益變動。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有關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會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倘本公司符合下文所列所有三項元素，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方：有權控制被投資方、承擔被投資方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當中權利，及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動回報。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權元素可能有變，則須重新評估控制權。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列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不屬於附屬公司及共同安排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聯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聯營公司賬面值按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惟數額超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虧損將不予確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就無關連投資者於聯營公司權益而予以確認。該等交易所產生的投資者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與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就聯營公司已付高出本集團分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的任何溢價會撥充資本，並計入該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則投資的賬面值以與其他非財務資產一致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

4.4 無形資產

單獨購入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時所識別的無形資產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撥充資本，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客戶關係自收購日期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以直線法攤銷。攤銷計入損益。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每年接受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5 研發活動

與研究活動有關的成本於發生時在損益中支銷。直接歸屬於開發活動的成本於滿足下列確認條件時撥充資本：

- (i) 顯示供內部使用或出售的潛在產品具有技術可行性；
- (ii) 有意完成該產品並使用或出售該產品；
- (iii) 證明本集團具備使用或出售該產品的能力；
- (iv) 該產品將通過內部使用或銷售產生可能出現的經濟利益；
- (v) 具有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
- (vi) 能可靠地計量屬於產品的開支。

直接成本包括開發活動產生的僱員成本及適當部分的相關費用。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的內部生產軟件、產品或技術的開發成本撥充資本。撥充資本的開發成本於本集團預期可從銷售所開發產品而獲益的期間內攤銷。攤銷費用於損益中確認及計入銷售成本。

所有其他開發成本在發生時支銷。

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資產達至擬定用途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僅在有關該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倘適用)。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按以下每年折舊率計算：

租賃土地及樓宇	4%或於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20%或於物業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20%
傢具、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及遊艇	10-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成本按合理基礎於各部分間分配，而每部分作個別折舊。資產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接受審閱及調整(倘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期間，資產因出售或報廢而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的差額。

4.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根據經營租賃購入自用土地所預繳的款項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按租期以直線法計算為一項支出，惟倘有另一種基準更能反映本集團透過使用有關土地產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4.8 非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資產、無形資產、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須接受減值測試。

當存在減值蹟象，或當有需要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遞延稅項資產、存貨及財務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除非資產不會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者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則會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否則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間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按反映現行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出現期間自損益扣除。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8 非財務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作出評估，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蹟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有有關蹟象存在，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會在用作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惟撥回數額不得超出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有關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可能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其出現期間計入損益。

4.9 租賃

倘本集團決定由一項或多項交易組成的安排在協定期間轉讓一項或多項指定資產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有關安排屬於或包括一項租賃。有關決定基於安排的實質內容評估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以法定租賃形式進行。

租賃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賃(其將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持有的資產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並無向本集團轉移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擁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使用權，則根據租賃所作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自損益中扣除，惟另有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已收租賃優惠於損益中確認為所作淨租賃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4.10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股本按已發行股份面值釐定。

倘發行股本相關的任何交易成本為權益交易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則其自股本(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優惠)中扣除。

4.11 財務資產

本集團視乎收購資產的目的，於初步確認時將財務資產分類。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初步按其公平值加收購財務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正常途徑買賣財務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途徑買賣指根據合約條款規定須按有關市場規例或慣例一般訂立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且於活躍市場無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主要透過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應收貿易款項)而產生，亦包括其他類別的合約貨幣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1 財務資產(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該等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倘所購買金融資產旨在於近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或財務擔保合約者則除外。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該等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計入其他類別財務資產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其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及貨幣工具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則除外。

財務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倘有客觀減值證據顯示，能可靠估計的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以下各項：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等違約行為；
- 因債務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向其授予寬免；及
- 債務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貸款及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於存在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時在損益確認及直接扣減財務資產賬面值，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財務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倘財務資產的任何部分被釐定為不可收回，則撇銷相關財務資產的撥備賬。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1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倘公平值下跌構成減值的客觀證據，則虧損金額自權益移除，並於損益確認。

倘可供出售債務投資的公平值增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一項事件有關，則該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其後於損益中撥回。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減值虧損之後的任何公平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4.12 財務負債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非控股權益貸款、銀行透支及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財務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利息相關支出均按照本集團借貸成本的會計政策(附註4.20)確認。

財務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財務負債由相同借款人按大致上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項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條款被大幅修改，則替換或修改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兩者各自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已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期限延長至報告期間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非控股權益貸款以及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已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3 衍生財務工具

於個別合約或獨立於複合財務工具的衍生財務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年內損益。

4.14 外幣

本集團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訂立的交易均按交易發生時的當時利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當時利率換算。以公平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利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於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重新換算其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則除外，於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按當年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元)，惟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除外，於該情況下，採用於進行交易當時的相若匯率。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當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為外匯儲備(倘合適，歸屬於少數股東權益)。換算有關海外業務的長期貨幣項目(為本集團投資淨額的一部分)時，於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確認的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累計為外匯儲備。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於有關該業務的外匯儲備確認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外匯儲備確認。

4.15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送至現有地點及達致現有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商品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而原材料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進行銷售必需的估計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成已知現金金額、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須按要求償還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4.17 收益確認

本集團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能可靠計量時，按下列基準確認收益：

- (a) 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嫁至買方時確認銷售貨品及原材料的收益，前提為本集團對售出貨品不再擁有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及實際控制權。一般於貨品交付及客戶接納貨品時確認；
- (b) 於提供各自服務的期間確認服務收入；
- (c)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及
- (d)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4.18 所得稅會計法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或負債包括就現行或過往報告期間應向財務機關作出的付款責任或自財務機關接獲的付款要求而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支付者。其根據相關財政期間適用的稅率及稅法，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即期稅項資產或負債所有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所得稅開支一部分。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各自稅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暫時差額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限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包括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以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可結轉稅項虧損以及其他未動用稅項抵免確認。

倘暫時差額由商譽或由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或會計損益的交易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8 所得稅會計法(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不予貼現，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惟稅率須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頒佈或實質頒佈。

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倘其與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該等稅項亦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於及僅於以下情況方以淨額呈列：

- (a) 本集團有法定執行權抵銷已確認金額；及
- (b) 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本集團於及僅於以下情況下以淨額呈列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 (a) 實體有法定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
- (b)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擬於預計將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日後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4.19 僱員福利

僱員退休福利透過定額供款計劃提供。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將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9 僱員福利(續)

定額供款計劃(續)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在中國經營的本集團附屬公司須參與各自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而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個百分比向計劃供款，以為其退休福利提供資金。計劃項下供款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於應付時在損益扣除。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於僱員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將就截至報告日期止僱員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未享年假估計負債作出撥備。非累計帶薪休假(如病假及分娩假)於休假時確認。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且僅於本集團明確就終止僱用作出承諾或透過一個實際無法撤回的詳細正式計劃為僱員自願離職而提供福利時，方會確認。

4.20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任何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借貸成本於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所需期間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為須花費較長時間方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借貸成本於產生資產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準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必須活動進行時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大致上完成準備合資格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所有必須活動後，借貸成本不再撥充資本。

4.21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去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從而可能導致可合理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則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可能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金額未能可靠估計，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否則須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可能責任的存在僅以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確定，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2 關連方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 (b) 倘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僱員利益而設的退休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viii) 為任何集團成員公司的實體的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i) 該人士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人士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其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受養人。

4.2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報表，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3 分部報告(續)

本集團用作呈報分部業績的計量政策與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惟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部的企業收入及開支，於計算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時並不包括在內。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預繳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此外，並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部的業務活動的企業資產並無分配予某分部。

分部負債不包括稅項撥備、遞延稅項負債及企業負債，該等負債並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部的業務活動。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將會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進行。

本集團管理層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極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若。有關具有重大風險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該估計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其將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實際經濟年期或會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實際剩餘價值或會有別於估計剩餘價值。定期檢討可導致可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出現變動，因而影響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

(ii)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分銷及銷售開支。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示。

(iii)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需作出任何減值撥備。該估計根據客戶信貸歷史、過往還款情況、行業慣例及當前市況作出。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應收款項減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v) 非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資產是否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倘出現有關減值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並須估計獲分配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或所採用的貼現率變動將會導致過往作出的估計減值撥備出現調整。

(v) 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就其無形資產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擬使用無形資產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期間的估計。

(vi) 稅項撥備

釐定所得稅撥備時，本集團須就若干交易的未來稅項處理方法作出判斷。本集團根據現行稅務法規，審慎評估交易稅務影響，並作出相應稅項撥備。此外，遞延稅項資產限於將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供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時確認。此舉須就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方法作重大判斷，亦須評估未來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能性。

(vii)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若干資產須按公平值計量或披露相關公平值。

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計量盡量基於可觀察市場輸入值或不可觀察輸入值及數據。釐定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值根據所用估值技術使用的輸入值可觀察程度分為以下不同級別：

- 第一級：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第一級輸入值外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
- 第三級：不可觀察輸入值(即並非來自市場數據)。

將項目分類至以上級別是根據對該項目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所用最低級別輸入值。各級別之間的項目轉移於轉移期間確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vii)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以下財務資產：

- 衍生財務工具(附註18)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附註24)

有關以上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計量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1(f)。

6. 分部資料

(i)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報表，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有兩個(二零一六年：兩個)業務組成部分須向執行董事作內部呈報，即(i)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以及(ii)原材料買賣。

(ii) 業務分部資料

	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		原材料買賣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264,197	1,264,545	101,317	100,455	1,365,514	1,365,000
分部業績	177,485	152,228	7,900	13,985	185,385	166,213
未分配收入					1,714	482
未分配開支					(8,084)	(5,0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9,015	161,65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ii) 業務分部資料(續)

	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		原材料買賣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81,750	539,967	66,720	41,666	648,470	581,633
預付稅項					171	4,693
遞延稅項資產					50	4
未分配企業資產 [#]					214,717	193,717
綜合總資產					863,408	780,047
分部負債	189,552	170,784	492	55	190,044	170,839
稅項撥備					4,506	2,485
遞延稅項負債					5,879	7,272
未分配企業負債					3,466	606
綜合總負債					203,895	181,202

[#] 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包括持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並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部。

	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		原材料買賣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641	687	3	-	1,641	687
利息開支	(205)	(306)	-	-	(205)	(3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21)	(5,061)	-	-	(5,121)	(5,061)
無形資產攤銷	(4,806)	(4,806)	-	-	(4,806)	(4,806)
存貨撥備	-	(207)	(37)	-	(37)	(207)
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1,657	1,665	-	-	1,657	1,66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iii) 地區分部資料

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香港為總部，即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以下地區劃分：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國		1,041,266	1,090,519
歐洲	(a)	58,484	76,489
亞洲	(b)	225,007	168,420
加拿大		40,123	24,041
其他地點	(c)	634	5,531
		1,365,514	1,365,000

附註：

- (a) 主要包括英國、瑞士、法國及德國
- (b) 主要包括香港、日本及中國
- (c) 主要包括澳洲

客戶的地區位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決定。就無形資產而言，地區位置乃以實體的營運區域為依據。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決定。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超過90%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位於香港。

(iv)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與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客戶的交易收益各自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下文顯示來自該兩名主要客戶的收益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860,99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兩名客戶合計807,952,000港元)的數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A公司	704,253	657,940
B公司	156,743	150,0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iv) 主要客戶資料(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68%(二零一六年：70%)來自上述兩名主要客戶。

7.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廚具及家庭用品以及原材料買賣業務。收益指扣除退貨及折扣(扣除增值稅)後的出售貨品發票值。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廚具及家庭用品	1,264,197	1,264,545
銷售原材料	101,317	100,455
	1,365,514	1,365,000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834	1,167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344	–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60	–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815	811
管理及處理服務	119	164
向客戶收回款項	4,116	1,720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收益	17,758	–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1,34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30
其他	880	440
	28,267	4,33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981	973
確認為開支的已售存貨成本，包括	1,070,216	1,081,048
— 存貨撥備	37	20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撥備	47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78	5,095
無形資產攤銷*	4,806	4,80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4	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1	—
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556	—
研究開支	2,062	—
有關土地及樓宇及設備的經營租賃租金	4,439	4,06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11.1披露的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9,448	39,135
酌情花紅	19,568	15,767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2,400	2,195
	61,416	57,097
匯兌虧損淨額	1,782	1,117

* 折舊及攤銷費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分別確認為分銷開支約6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7,000港元)以及行政開支約9,97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816,000港元)。

10.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負債利息費用：		
銀行貸款	—	5
銀行透支	205	301
	205	30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11.1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附註(ii))	定額供款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黃少華先生(「黃先生」) [#]	-	5,040		8,000	18	13,058
黃宓芝女士 [#]	-	420		564	18	1,002
黃英偉先生	-	624		439	18	1,08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劉建德博士	162	-		-	-	162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162	-		-	-	162
梁慧玲女士	162	-		-	-	162
	486	6,084		9,003	54	15,62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黃先生 [#]	-	5,040		8,000	18	13,058
黃宓芝女士 [#]	-	405		432	18	855
黃英偉先生	-	627		417	18	1,062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劉建德博士	153	-		-	-	153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153	-		-	-	153
梁慧玲女士	153	-		-	-	153
	459	6,072		8,849	54	15,43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11.1 董事酬金(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六年：無)。
- ii. 根據董事個人表現釐定花紅。
- i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 # 除上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為執行董事黃先生及黃宓芝女士提供一間宿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執行董事用作宿舍的本集團租賃物業的賬面值為10,63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118,000港元)。
- *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乃就彼等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事務管理而作出。

11.2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六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附註11.1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於年內，應付其餘兩名(二零一六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018	2,190
酌情花紅	1,083	833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36	54
	2,137	3,077

於年內，已付以上各非董事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	2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11.3 高級管理層酬金範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各高級管理層人員的酬金(上文附註11.1披露的董事除外)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3	5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集團的經營應佔稅項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7,277	28,720
— 香港以外地區所得稅	2,243	-
	29,520	28,72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711)	(75)
— 香港以外地區所得稅	27	-
	(684)	(75)
遞延稅項(附註32)		
— 一年內抵免	(1,439)	(1,044)
所得稅開支	27,397	27,601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作出撥備。

年內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源自中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25%(二零一六年：25%)計算。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稅項虧損抵銷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按適用稅率將所得稅開支與會計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9,015	161,652
按適用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的稅項	29,537	26,673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1,666	(24)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515)	(251)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603	905
並無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12	1,057
動用過往年度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520)	(360)
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的稅務影響	1,831	(27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84)	(75)
其他	(233)	(50)
所得稅開支	27,397	27,601

13. 每股盈利**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43,55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3,84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7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股息

權益股東歸屬於本年度的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付本年度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二零一六年：6.0港仙)	31,500	42,000
已付本年度特別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六年：無)	10,500	–
過往年度已付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一六年：6.5港仙)	42,000	45,500
	84,000	87,5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二零一六年：6.0港仙)。擬派股息未確認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溢利／股份溢價分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及遊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33,888	2,091	11	7,610	25,445	69,045
累計折舊	(12,729)	(1,342)	(8)	(4,036)	(4,055)	(22,170)
賬面淨值	21,159	749	3	3,574	21,390	46,87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159	749	3	3,574	21,390	46,875
添置	-	-	-	1,704	242	1,946
折舊	(784)	(391)	(3)	(1,404)	(2,513)	(5,095)
匯兌差額	-	(50)	-	(53)	(7)	(110)
年終賬面淨值	20,375	308	-	3,821	19,112	43,61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33,888	1,949	11	9,151	25,672	70,671
累計折舊	(13,513)	(1,641)	(11)	(5,330)	(6,560)	(27,055)
賬面淨值	20,375	308	-	3,821	19,112	43,61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375	308	-	3,821	19,112	43,616
添置	-	857	-	812	-	1,669
折舊	(784)	(359)	-	(1,499)	(2,536)	(5,178)
出售	-	-	-	(31)	-	(31)
匯兌差額	-	18	-	41	2	61
年終賬面淨值	19,591	824	-	3,144	16,578	40,13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888	2,884	11	9,820	25,039	71,642
累計折舊	(14,297)	(2,060)	(11)	(6,676)	(8,461)	(31,505)
賬面淨值	19,591	824	-	3,144	16,578	40,13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所獲授一般銀行信貸抵押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19,5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375,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4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年初		
成本	2,513	2,702
累計攤銷	(821)	(828)
賬面淨值	1,692	1,874
截至有關日期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692	1,874
攤銷	(54)	(52)
匯兌調整	99	(130)
年終賬面淨值	1,737	1,692
於年終		
成本	2,661	2,513
累計攤銷	(924)	(821)
賬面淨值	1,737	1,692

17. 其他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俱樂部會籍，按成本	172	17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貸款及衍生財務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人」）的一張有抵押承兌票據（「票據」）（二零一六年：無）的本金總額為2,000,000美元（相當於15,5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票據項下的貸款按年利率4%計息，如有違約，則按年利率10%計息。有關貸款本金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五日（即發行日起二十四個月）（「到期日」）償還。根據票據條款，本集團有絕對酌情權將未償還貸款款項及應計利息轉換為發行人於轉換後所有股份的51%。兌換權可於票據發行日期一年後至票據到期日前任何時間行使。票據的未償還本金及應收利息由發行人的全部資產作抵押。

票據包括債務部分及兌換權。票據的債務部分及兌換權的公平值由董事參考LCH (Asia – Pacific) Surveyors Limited 執行的評估釐定。

票據的兌換權於認購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分別透過二項式模式釐定，以下為主要假設：

	認購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公平值	2,190,000美元	1,840,000美元
無風險利率	1.35%	1.80%
到期時間	2年	1.5年
預期波動率	40%	31%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折現率	6.93%	8.01%
兌換期	自購買日後一年開始 並直至到期	自購買日後一年開始 並直至到期

於認購日，票據兌換權的公平值估計約為2,567,000港元，並確認為衍生財務工具。餘額（指就票據所支付約15,56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與約2,567,000港元的兌換權的初始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約為12,993,000港元，並列為票據的債務部分及呈列為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估計約為1,011,000港元。公平值變動1,556,000港元於行政開支中確認。衍生財務工具因兌換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可予行使而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票據的債務部分13,337,000港元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應收貸款。由於貸款的償還日為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故應收貸款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265	-
商譽	2,733	-
	2,998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470	351
減：減值虧損撥備	(470)	-
	-	351

年內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
年內減值虧損	470	-
於年終	470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該聯營公司的財政年度結束日期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弘遠集團有限公司(「弘遠」)	香港	34%	34%	暫無業務
盈勵香港有限公司(「盈勵香港」) (附註)	香港	50%	-	於香港從事廚具產品商標特許 權業務

附註：盈勵香港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科勁(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黃先生以及本公司控股股東黃先生及鄭曉航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2,998,000港元收購盈勵香港50%的股權(「收購事項」)。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盈勵香港自此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收購事項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年度審閱、股東批准及所有披露規定。

下表列示本集團應佔並非個別重大的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概要，乃摘錄自其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8	17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	170
分佔年內業績	-	-
分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佔未確認虧損的金額分別為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8,000港元)及1,64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46,000港元)。

本集團並無招致任何有關其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或然負債或其他承擔。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031
累計攤銷	(9,612)
賬面淨值	14,41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419
攤銷	(4,806)
年終賬面淨值	9,61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031
累計攤銷	(14,418)
賬面淨值	9,61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613
攤銷	(4,806)
年終賬面淨值	4,80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031
累計攤銷	(19,224)
賬面淨值	4,807

無形資產指本集團就於二零一三年完成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泓達行有限公司所獲得的客戶關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商品，按成本	15,422	12,311
原材料	24,905	9,043
	40,327	21,354

22.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36,004	216,662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由發票日期起計介乎0至90日。所有貿易應收賬款為免息。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貿易應收賬款自開始起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於報告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30日	117,081	147,857
31-60日	85,979	47,235
61-90日	21,335	2,990
超過90日	11,609	18,580
	236,004	216,66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收賬款(續)

並未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07,373	152,753
逾期60日或以下	116,979	46,882
逾期超過60日但少於1年	11,268	15,447
逾期超過1年但少於2年	384	1,580
	236,004	216,662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與近期並無違約歷史的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與本集團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進行其他信貸提升。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支付予供應商的貿易按金(附註(a))	37,252	21,440
其他按金	1,610	1,873
預付款項(附註(b))	10,203	4,986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10,633	7,724
	59,698	36,023

附註：

(a) 本集團貿易按金指支付予供應貿易貨品的各個獨立第三方的採購訂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預付款項的84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1,000港元)為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二零一六年：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盈勵香港的款項，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黃先生為此關連公司的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黃先生及鄭女士共同擁有此關連公司的50%權益。盈勵香港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附註19)。

公司名稱	附註	尚未償還金額		年內未償還最高限額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盈勵香港	36.2	331	845	845

- (c)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再次應收客戶及供應商的款項，與若干模具成本、運費及運輸開支以及包裝成本有關，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各報告日期經審閱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具有良好信貸質素。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其他應收款項自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2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量	3,168	32,163
香港非上市債券，按公平值計量	7,514	—
	10,682	32,16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本集團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收益為10,83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公平值虧損為1,658,000港元)。

本集團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乃基於報告日期相關金融機構所報價格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債券為數7,514,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的擔保抵押予一間銀行(附註43)。

年內，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為40,09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的上市股本證券，且出售收益17,75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已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於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平值經參考其於報告日期的收市價後釐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按港元及美元(「美元」)列值	21,999	29,720

已抵押銀行存款已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的擔保抵押予若干銀行(附註43)。

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有信譽的銀行，並按固定年利率介乎0.32厘至1.35厘計息(二零一六年：0.01厘至0.5厘)。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已抵押銀行存款自其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其公平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0,278	383,98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約22,7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916,000港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多家銀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中國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銀行結餘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銀行結餘存放於有信譽的銀行。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自其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其公平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信貸期一般為由發票日期起計0至90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83,152	82,059
應付票據(附註)	-	7,915
	83,152	89,974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7,915,000港元乃由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附註43)。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90日	81,346	85,476
91-180日	1,252	631
181-365日	151	765
超過365日	403	3,102
	83,152	89,974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收貿易按金	1,696	3,745
應計費用(附註(a))	70,839	52,136
其他應付款項	966	1,264
	73,501	57,145

附註：

(a) 應計費用主要指酌情花紅撥備及銷售回扣。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透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	12,876	-

上述銀行透支的利率主要介乎3%至4%(二零一六年：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透支12,87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由租賃土地及樓宇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附註43)。

30. 非控股權益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貸款約人民幣2,400,000元(相當於2,679,000港元)、人民幣3,940,000元(相當於4,397,000港元)、人民幣3,935,000元(相當於4,392,000港元)、1,920,000港元及人民幣9,800,000元(相當於10,938,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貸款約人民幣3,940,000元(相當於4,655,000港元)已告償還，而為數約人民幣2,400,000元(相當於2,836,000港元)、及人民幣3,935,000元(相當於4,649,000港元)1,920,000港元的非控股權益貸款的還款期已重續，該等貸款須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貸款約人民幣2,400,000元(相當於2,836,000港元)、人民幣3,935,000元(相當於4,649,000港元)、人民幣9,800,000元(相當於11,578,000港元)及1,920,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償還。

本公司董事認為非控股權益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1.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指就一間聯營公司收購事項(附註19)的應付代價2,998,000港元。此項結餘隨後悉數清償。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稅項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及變動詳情如下：

	業務合併後		稅項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無形資產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933)	(2,379)	–	(8,312)
計入損益(附註12)	251	793	–	1,04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682)	(1,586)	–	(7,268)
計入損益(附註12)	600	793	46	1,43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82)	(793)	46	(5,82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50	4
遞延稅項負債	(5,879)	(7,272)

由於認為應課稅溢利可能將用以抵銷稅項虧損，故就未動用稅項虧損2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4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由於不可預知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以下其他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	28,701	34,57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稅項(續)

由於已虧損一段時間的集團公司出現虧損，且認為應課稅溢利不可能用以抵銷稅項虧損，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中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僅可於報告日期起最長五年內結轉，而香港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則可無限期結轉。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報告日期起五年內的多個日期到期	12,544	22,410
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16,157	12,165
	28,701	34,575

由於本公司控制中國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故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項確立遞延稅項負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匯出盈利合計約為7,0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33.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0
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000	7,000	700,000	7,0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呈列於第4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因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完成集團重組而產生，即重組代價與當時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間的差額。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指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從除稅後溢利中轉撥的金額。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67,891	913	468,804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附註14)	—	(45,500)	(45,500)
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42,000)	(42,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	(87,500)	(87,50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90,779	90,7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67,891	4,192	472,083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附註14)	—	(42,000)	(42,000)
二零一七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31,500)	(31,500)
二零一七年特別股息(附註14)	—	(10,500)	(10,5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	(84,000)	(84,00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83,297	83,29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7,891	3,489	471,380

* 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以溢價發行股份產生。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在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清償其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經營租賃承擔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應付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a) 經營租賃承擔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2,710	3,153
第二至五年	3,346	1,304
	6,056	4,457
廠房及機器		
一年內	80	79
第二至五年	93	175
	173	254
總計		
一年內	2,790	3,232
第二至五年	3,439	1,479
	6,229	4,711

租期初步為一至五年(二零一六年：一至五年)。

於報告日期，該等租賃安排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b)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惟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80	4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連方於年內亦有以下重大交易：

36.1 與關連方的重大交易

交易性質	關連公司／關連方名稱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特許權費用	盈勵香港	(a)	2,861	2,833
管理費收入	弘遠	(b)	119	164
租賃開支	黃先生	(c)	840	762

附註：

- (a) 關連公司(黃先生為其董事)，而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控股股東黃先生及鄭女士共同於其股權擁有50%權益。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收購盈勵香港的50%股權起，盈勵香港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附註19)。
- (b) 本集團聯營公司。
- (c)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黃先生擁有的物業支付租賃開支。
- (d) 上文所示全部交易均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參考有關訂約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36.2 未償還關連方結餘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23中披露的本集團與關連方的結餘詳情源自附註36.1所概述的關連方交易。

36.3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董事認為，主要管理人員均為本公司董事，該等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1.1。

37. 或然負債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52,506	252,50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67	28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3,868	37,17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1,760	189,160
	225,895	226,61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42
流動資產淨值	225,874	226,577
資產淨值	478,380	479,083
權益		
股本	7,000	7,000
儲備	471,380	472,083
權益總額	478,380	479,083

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黃少華
董事

黃宓芝
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Lion Power Development Limited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美元	1,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香港
Wealth Wise Investments Limited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美元	1,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香港
科勁發展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00港元	1,000,000港元	-	100%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Aegis Global Resources (HK)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	100%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Homespan (HK)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	51%	-	51%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萬維發展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5,500,000港元	5,500,000港元	-	68%	-	68%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寧波家之良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在中國註冊成立，中外合資企業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元	-	51%	-	51%	零售及分銷廚具產品，中國
悠享(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在中國註冊成立，外商獨資企業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元	-	51%	-	51%	零售、批發及分銷廚具產品，中國
泓達行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	100%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酷思發展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0港元	100,000港元	-	100%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科勁資源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港元	1港元	-	100%	-	100%	買賣原材料，香港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的本年度業績有主要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將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列出，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及年末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非控股權益

本公司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寧波家之良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家之良品國際」)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除上述者外，非本集團全資擁有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被視為不重大。

有關家之良品國際的非控股權益於集團內部抵銷前的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63,921	29,291
年內溢利	10,073	4,850
全面收益總額	10,073	4,850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4,936	2,37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流量	7,498	(34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49)	(9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111)	(98)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338	(538)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55,111	44,355
非流動資產	1,378	1,371
流動負債	(36,652)	(36,503)
資產淨值	19,837	9,223
累計非控股權益	9,720	4,519

41. 財務風險管理

41.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面對多重財務風險。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定期舉行會議，以分析及制定策略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特別是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公平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就其風險管理推行保守策略。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維持於最低水平。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衍生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並無發行衍生財務工具作買賣用途。

本集團所面對的最重大財務風險闡述如下。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負債列於附註41.2。

(a) 外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外匯匯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及投資，其大多數交易分別以港元、美元和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就於中國的附屬公司而言，概無就以人民幣計值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識別外幣風險，而人民幣為與該等交易有關的中國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基於董事認為，在美元兌港元匯率於報告日期並無重大變動情況下有關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財務資產及負債的敏感度分析不會產生額外價值，故就本集團於香港的營運而言，並無披露有關敏感度分析。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自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成員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人民幣計值）產生的外幣風險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105	1,652
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8	46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40	4,92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619)	(16,423)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2)	(998)
整體風險淨額	(15,678)	(10,37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外幣風險(續)

下表闡述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所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年內溢利的概約影響。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及貶值5%(二零一六年：5%)為管理層對報告期間貨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年內溢利增加／(減少)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人民幣兌港元		
升值5%(二零一六年：5%)	(655)	(433)
貶值5%(二零一六年：5%)	655	433

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一直遵從管理外幣風險的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行之有效。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財務工具對手方不能根據財務工具條款履行其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的措施旨在控制可收回款項問題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由香港、中國及台灣主要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持有，管理層相信該等機構均具備高信貸質素。

本集團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備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且本集團評估其客戶的信用及財務實力並考慮與客戶的過往交易記錄。一般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時間長短、財務實力及是否與債務人存在任何糾紛，定期對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共同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面對貿易應收賬款的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客戶約161,14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1,113,000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佔貿易應收賬款68%(二零一六年：70%)。

該等客戶的結算記錄及聲譽良好，管理層相信到期款項的信貸風險極低。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已評估所有逾期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本公司董事認為，經參考對手方拖欠記錄，毋須就信貸風險作出撥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詳列貿易應收賬款的進一步定量分析。

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一直遵從管理信貸風險的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行之有效。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利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公平值出現波動的風險。浮動利率工具將導致本集團面對市場利率變動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將導致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5)、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6)、應付票據(附註27)及銀行透支(附註29)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計息財務資產及負債。銀行不時頒佈的任何利率變動不被視為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借貸。浮動利率借貸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利率普遍上升／下降50個基點(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分別使本集團的年內溢利(通過影響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透支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約1,74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70,000港元)。利率普遍上升／下降不會對綜合權益的其他部分造成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透過假設利率變動於各報告日期發生並已應用至該日已存在財務工具利率風險而釐定。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截至下個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內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一直遵從管理利率風險的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行之有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股本／債務工具投資(分類為按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計量的財務資產)而面對價格風險。董事通過維持具不同風險及回報的投資組合管理該風險，且本集團自過往年度起一直沿用上述做法並認為有效。本集團並無面對商品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說明於各報告日期股本／債務投資公平值計及任何稅項影響後在報價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的敏感度。就此項分析而言，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影響被視作對重估儲備的影響，且並無計及減值等可能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因素。

	對百分比變動的影響：		
	股本價格上升／(下降)10%		
	賬面值	年內溢利	重估儲備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量	3,168	—	317/(317)
— 非上市債券，按公平值計量	7,514	—	751/(7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量	32,163	—	3,216/(3,21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41.1 財務風險因素(續)****(e)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與本集團無法達成與其財務負債相關的責任風險有關。本集團旨在通過使用銀行透支維持資金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亦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及與往來銀行的關係，以確保其可繼續自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現金儲備及足夠承諾資金額度，從而滿足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此外，銀行融資已備妥以作應急之用。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管理層每日進行監控。

下表概述本集團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的財務負債於報告日期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

	合約未貼現			
	賬面值	現金流量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83,152	83,152	83,15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1,805	71,805	71,805	—
銀行透支	12,876	12,876	12,876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0,983	20,983	19,063	1,92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998	2,998	2,998	—
	191,814	191,814	189,894	1,92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89,974	89,974	89,97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400	53,400	53,400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4,326	24,326	13,388	10,938
	167,700	167,700	156,762	10,93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1 財務風險因素(續)

(f) 公平值風險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為該等財務工具為即時或短期內到期。下表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根據公平值分級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該分級根據用作計量資產公平值的主要輸入值的相對可靠性將資產分為三級。公平值分級分為以下級別：

第一級： 同類資產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資產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值(不包括第一級所包含報價)；及

第三級：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

財務資產整體所應歸入的公平值分級的級別應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釐定。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分為以下公平值分級：

	第一級 千港元 (附註(a))	第二級 千港元 (附註(b))	第三級 千港元 (附註(c))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財務工具				
— 兌換權，按公平值計量	—	—	1,011	1,01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量	3,168	—	—	3,168
— 非上市債券，按公平值計量	—	7,514	—	7,5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量	32,163	—	—	32,16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1 財務風險因素(續)

(f) 公平值風險(續)

附註：

- (a) 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股本證券以港元計值。公平值經參考其於報告日期所報的市價釐定。
- (b) 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債券以美元計值，且其公平值基於相關金融機構的報價釐定。
- (c) 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財務工具以美元計值，且其公平值採用二項式估值技術釐定，且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計算的重大輸入值(附註18)。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衍生財務工具(附註18)		
於年初	-	-
初步確認	2,567	-
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556)	-
於年終	1,011	-

票據的兌換權公平值為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級別間的轉移，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二零一六年：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2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負債概要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確認的財務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亦按以下類別進行分析。有關財務工具分類如何影響往後計量的說明請參閱附註4.11、4.12及4.13。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682	32,163
衍生財務工具	1,011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應收貸款	13,337	–
– 貿易應收賬款	236,004	216,662
– 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243	9,597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35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999	29,72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0,278	383,984
	725,554	672,477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83,152	89,97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1,805	53,400
– 銀行透支	12,876	–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0,983	24,326
–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998	–
	191,814	167,7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

- (i) 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及
- (ii) 為股東提供充裕回報。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貸可能帶來更可觀擁有人回報與雄厚資本狀況所提供益處及安全性之間維持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而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本公司董事亦透過支付股息或發行新股份，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本集團按其整體融資架構比例設定權益金額。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權益對整體融資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權益總額	659,513	598,845
整體融資		
銀行透支	12,876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0,983	24,326
	33,859	24,326
權益對整體融資比率	19.5:1	24.6: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定期貸款、保理、應付票據及銀行透支等銀行融資，合共為219,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9,000,000港元)及16,0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200,000美元)，本集團已動用當中12,87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915,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206,1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1,085,000港元)及16,0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200,000美元)可供提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a) 抵押賬面總值為19,5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375,000港元)(附註15)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7,514,000港元的抵押(二零一六年：無)(附註24)；
- (c) 21,99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720,000港元)(附註25)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
- (d) 由本公司提供的無限制公司擔保。

44.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的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過往或日後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非控股	應付股息	總計
	權益貸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0)	(附註14)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4,326	-	24,326
宣派／批准股息	-	84,000	84,000
融資現金流出	(4,655)	(84,000)	(88,655)
匯兌調整	1,312	-	1,31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83	-	20,983

以下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組成本集團的已刊發財務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該等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財務業績					
收益	1,365,514	1,365,000	1,394,635	1,359,459	1,236,28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9,015	161,652	194,107	116,650	96,483
所得稅開支	(27,397)	(27,601)	(32,031)	(23,496)	(18,150)
年內溢利	151,618	134,051	162,076	93,154	78,333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43,552	133,844	163,545	95,146	82,887
非控股權益	8,066	207	(1,469)	(1,992)	(4,554)
	151,618	134,051	162,076	93,154	78,33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63,238	55,097	63,344	55,108	61,451
流動資產	800,170	724,950	659,646	377,711	397,049
流動負債	196,096	162,992	141,384	165,831	238,134
流動資產淨值	604,074	561,958	518,262	211,880	158,915
非流動負債	7,799	18,210	24,873	20,042	22,535
資產淨值	659,513	598,845	556,733	246,946	197,831